证券代码: 836686

证券简称: 超能国际

主办券商: 东方财富证券

## 深圳市超能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监管一部于2020年5月18发布《关于对深圳市超能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问询函【2020】第020号),具体内容如下:

深圳市超能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超能国际)董事会、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近日,你公司披露《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拟聘请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深圳堂堂)担任你公司2019年年审机构。公告显示,深圳堂堂收入规模较小、无证券业务从业经验且提取的执业风险基金金额较低。鉴于上述情况,现请你公司与深圳堂堂沟通核实后说明以下事项:

## 一、关于深圳堂堂执业能力及风险承担能力

你公司披露,深圳堂堂上年总业务收入44.1万元(无证券业务收入),目前,深 圳堂堂共有员工16人,其中注册会计师7人;公告显示,深圳堂堂已提取了执业风险基 金37.24万元,购买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万元。

## 请你公司向深圳堂堂核实并说明:

- (1)深圳堂堂拟安排的项目签字会计师是否具有证券服务业务经验;深圳堂堂对 审计项目的质量控制制度安排、是否能够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 (2) 深圳堂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的具体情况,是 否符合相关规定,并结合职业保险的主要合同条款、承接业务的风险、保险及准备金 可用金额详细说明其购买的职业保险是否可以覆盖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请综合分析该审计项目与深圳堂堂的自身规模、执业能力、风险承担能力等 是否匹配。

## 二、关于前后任会计师沟通

你公司未在《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中披露深圳堂堂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 沟通情况,以及前后任会计师的沟通情况。

请深圳堂堂说明:在接受委托前,是否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2号-前后任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与前任注册会计师进行必要沟通,并对沟通结果进行评价,以确定是否接受委托。

请你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于5个转让日之内将有关材料发送至监管员邮箱。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进行书面回复,并按照股转系统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超能国际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9日